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公告了上海业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祥投资”）委托公司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有关规定，业祥投资对上述《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现将业祥投资补充披露的内容说明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业祥投资对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的“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和“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进行了补充披露，新增了“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控制关系”和“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除上述内容外，《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其他内容未做更改。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业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之《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日